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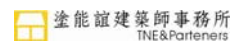
102年度 全校建築物及附屬設備維護

宣導講習

主辦單位：總務處 營繕組

簡報單位：塗能誼 建築師

中華民國102年12月



目錄

校園建築物公共安全及周邊環境維護常見問題

- 1、裂縫-牆、柱、樓版、樑
- 2、牆
- 3、梁柱
- 4、天花板
- 5、屋頂
- 6、設備隔間-直通樓梯之設置規定
- 7、法規與常識-防火建材判讀方式
 - 7-1.建築物用途分類之類別.組別定義
 - 7-2.建築物之防火-內部裝修材料
 - 7-3.防焰標示樣張
- 8、各校區公安檢查狀況

- 校園建築物公共安全及周邊環境維護常見問題
- 1.裂縫-牆、柱、樓版、樑
- 2.瓷磚剝落-.牆、地坪
- 3.屋頂天花板-滲水
- 4.排水天溝積沙長草
- 5.金屬生鏽
- 6.木材蟲蝕、龜裂或翹曲
- 7.地基下陷
- 8.樹根撐裂緣石.
- 9.逃生路徑阻塞
- 10.逃生路徑門上鎖
- 11.裝修材為易燃物未達耐燃標準(隔間牆.天花板)

• 校園建築物公共安全 及周邊環境維護常見問題

1 裂縫

- 牆、柱、樓版、樑



(1) 因沉陷而產生裂縫。 安南-研究總中心



(1)因沉陷而產生裂縫。 安南-環境資源研究管理中心實驗大樓

2 牆

- (1)磁磚剝落.粉刷層剝落。
- (2)因地震或沉陷或熱漲冷縮而龜裂。
- (3)樹根竄入。
- (4)水漬。



自強-造船系



自強-航太所專用教職員眷屬宿舍

(2) 因地震或沉陷或熱漲冷縮而龜裂。



自強-化工系



成功-土木暨環工

(1) 磁磚剝落。



成功-數學系館



光復-中正堂



自強-電機系

(1)地磚碎裂。



成功-資訊理化大樓-5樓

力行校區-公共衛生學科暨研究所



(1)粉刷層剝落。



勝利-游泳池

(2)因地震或沉陷或
熱漲冷縮而龜裂。



成功-土木測量系館



成功-資訊暨理化大樓

(1)粉刷層剝落。



(1) 粉刷層剝落。



勝利-K館舊圖書館4樓



勝利-K館育成中心

(1) 粉刷層剝落。



成杏-護理系



(3) 屋頂滲水。



成功校區-格致堂



成功校區-生物系館(生命科學館)

(3) 樹根竄入。



成功校區-地球科學系

3 梁柱

- (1) 結構裂縫。
- (2) 鋼筋銹蝕。
- (3) 混凝土中性化。(海砂屋)



光復-軍訓大樓

- (1) 鋼筋銹蝕。(2) 欄杆龜裂。



安南-環境資源研究管理中心實驗大樓



勝利-游泳池

- (1)樓版裂縫。
- (2)欄杆銹蝕。



成功-化學館西邊水塔



自強-科技大樓

- (1)結構裂縫。
- (2)鋼筋銹蝕。(3)混凝土中性化。



勝利-勝九舍頂樓



勝利-勝三舍樓梯

- (1) 粉刷層剝落。
- (2) 鋼筋銹蝕。

4 天花板

- (1) 滲水。
- (2) 混凝土剝落。



成功-物理

成功-土木測量系館



(1)滲水。



自強-造船系館



(1)滲水。

5 屋頂

- (1) 排水阻塞。
- (2) 防水層變質老化、破壞。
- (3) 鏽蝕(鋼鐵造)。
- (4) 樹根植生。



光復校區-管理學院大樓-統計系



安南校區-環境資源研究管理中心實驗大樓

(2) 屋頂防水層變質
老化、破壞。



成功校區-圖書館



安南-環境資源研究管理中心實驗大樓



(3) 鏽蝕(鋼鐵造)。

6 設備隔間

- (1) 逃生路徑阻隔
長度 步行距離；寬度 走廊樓梯淨寬。
- (2) 裝修材質：
防火時效、耐燃等級、防燄材料之區別。
- (3) 防火區劃破壞產生缺口。

直通樓梯之設置規定：

- 一、任何建築物自避難層以外之各樓層均應設置一座以上之直通樓梯（包括坡道）通達避難層或地面，樓梯位置應設於明顯處所。



勝利-K體育成中心四樓



成功-理化大樓

(1)逃生路徑阻隔 長度 步行距離；
寬度 走廊樓梯淨寬。



成杏-醫學工程研究所



成功-工料系



成功-生命科學部

(1)逃生路徑阻隔 長度 步行距離；
寬度 走廊樓梯淨寬。



成杏-醫學院教學大樓



成功-土木材料實驗室



成功-資訊理化大樓

(1)逃生路徑阻隔 長度 步行距離；
寬度 走廊樓梯淨寬。



光復-修齊大樓



光復-管理綜合大樓



自強-航太系

11. 裝修材為易燃物未達耐燃標準
(隔間牆天花板)



自強-科技大樓



成功-化學館



光復-歷史大樓

11. 裝修材為易燃物未達耐燃標準
(隔間牆天花板)

- 二、自樓面居室之任一點至樓梯口之步行距離（即隔間後之可行距離非直線距離）依左列規定：
- （一）建築物用途類組為A類、B-1、B-2、B-3及D-1組者，不得超過三十公尺。
建築物用途類組為C類者，除有現場觀眾之電視攝影場不得超過三十公尺外，不得超過七十公尺。

- （二）前目規定以外用途之建築物不得超過五十公尺。
- （三）建築物第十五層以上之樓層依其使用應將前二目規定為三十公尺者減為二十公尺，五十公尺者減為四十公尺。
- （四）集合住宅採取複層式構造者，其自無出入口之樓層居室任一點至直通樓梯之步行距離不得超過四十公尺。

- (五) 非防火構造或非使用不燃材料所建造之建築物，不論任何用途，應將本款所規定之步行距離減為三十公尺以下。
- 前項第二款至樓梯口之步行距離，應計算至直通樓梯之第一階。但直通樓梯為安全梯者，得計算至進入樓梯間之防火門。

用途	走廊配置	走廊二側有居室者	其他走廊
一、建築物使用類組為D-3、D-4、D-5組供教室使用部分		二·四〇公尺以上	一·八〇公尺以上
二、建築物使用類組為F-1組		一·六〇公尺以上	一·二〇公尺以上
三 其他建築物： (一) 同一樓層內之居室樓地板面積在二百平方公尺以上(地下層時為一百平方公尺以上)。 (二) 同一樓層內之居室樓地板面積未滿二百平方公尺(地下層時為未滿一百平方公尺)。		一·六〇公尺以上	一·二〇公尺以上
			一·二〇公尺以上

7

法規與常識 防火建材判讀方式

- 防火建材之試驗方法：

耐燃性級別 試驗方法

耐燃一級 耐燃二級 耐燃二級A 耐燃三級 基材試驗(20分鐘)及表面試驗(10分鐘) 表面試驗(10分鐘) 表面試驗(10分鐘)及附加(穿孔)試驗表面試驗(6分鐘)

目前內政部防火材料審查委員會已議定下列認定基準：

CNS 6532 耐燃一級 ≡ 不燃材料 **CNS 6532 耐燃二級** ≡ 耐火板 **CNS 6532 耐燃三級** ≡ 耐燃材料


試驗結果表

(本表適用窗簾、布幕及施工用帆布等)

洗濯方式		現況							試樣方向	接焰次數 (次)
加熱時間	試樣方向	餘焰時間 (秒) X ≤ 3	餘燃時間 (秒) X ≤ 5	碳化面積 (cm ²) X ≤ 30	試樣方向	碳化距離 (cm) X ≤ 20	接焰次數 (次)			
A 1 法	加熱 1 分	經向 正面	0	0	4	經向 正面		D 法	經向 正面	3
		經向 反面	0	0	5	經向 反面			經向 反面	3
		緯向 正面	0	0	5	緯向 正面			緯向 正面	3
	著火後 3 秒	經向 正面	0	0	4				經向 正面	3
		經向 反面	0	0	4				經向 反面	3
		緯向 正面	0	0	4				緯向 正面	3

洗濯方式		水洗							試樣方向	接焰次數 (次)
加熱時間	試樣方向	餘焰時間 (秒) X ≤ 3	餘燃時間 (秒) X ≤ 5	碳化面積 (cm ²) X ≤ 30	試樣方向	碳化距離 (cm) X ≤ 20	接焰次數 (次)			
A 1 法	加熱 1 分	經向 正面	0	0	4	經向 正面		D 法	經向 正面	3
		經向 反面	0	0	5	經向 反面			經向 反面	4
		緯向 正面	0	0	5	緯向 正面			緯向 正面	3
	著火後 3 秒	經向 正面	1	1	4				經向 正面	3
		經向 反面	1	1	4				經向 反面	3
		緯向 正面	1	1	4				緯向 正面	3

- 一、不燃材料(耐燃一級材料)
在火災初期(閃燃發生前)時，不易發生燃燒現象，亦不易產生有害的濃煙及氣體，其單位面積的發煙係數低於30,同時在高溫火害下，不會具有不良現象(如：變形，熔化、龜裂.....等)之材料。
- 材料內容：混凝土、磚或空心磚、瓦、石料、人造石、石棉製品、鋼鐵、鋁、玻璃、玻璃纖維、礦棉、陶磁品、砂漿、石灰及其他類似之材料，經中央主管建築機關認定合格者。
- 材料一般名稱：玻纖複合人造石、矽酸鈣板、水泥礦纖板、石膏複合板、爐石礦物板、礦物纖維板、木質纖維化妝石膏板、珍珠岩板、輕質混凝土板、礦纖矽酸鈣板、鋼板貼覆石膏板、蛭石板、岩棉板.....等。

- 二、耐火板(耐燃二級材料)
在火災初期(閃燃發生前)時，僅會發生極少燃燒現象，其燃燒速度極慢，其單位面積的發煙係數低於60, 同時在高溫火害下，不會具有不良現象(如：變形，熔化、龜裂.....等)之材料。
材料內容：木絲水泥板、難燃石膏板及其他類似之材料，經中央主管建築機關認定合格者。
材料一般名稱：紙面石膏板、化妝鋁板、木絲水泥板、木粒片石膏板、木質纖維化妝石膏板、耐燃中密度纖維板、阻燃塗料.....等。

- 三、耐燃材料(耐燃三級材料)
在火災初期(閃燃發生前)時，僅會發生微量燃燒現象，其燃燒速度緩慢，其單位面積的發煙係數低於120, 同時在高溫火害下，不會具有不良現象(如：變形，熔化、龜裂.....等)之材料。
材料內容：耐燃合板、耐燃纖維板、耐燃塑膠板、石膏板及其他類似之材料，經中央主管建築機關認定合格者。
材料一般名稱：輕質氣泡混凝土磚、木纖維水泥板、玻璃纖維板、木粒片水泥板、蜂巢鋁板、耐燃中密度纖維板、阻燃塗料.....等。


建築物用途分類之類別、組別定義

類別	類別定義	組別	組別定義	
A類	公共集會類	供集會、觀賞、社交、等候運輸工具，且無法防火區劃之場所。	A-1 集會表演	供集會、表演、社交，且具觀眾席及舞臺之場所。
			A-2 運輸場所	供旅客等候運輸工具之場所。
B類	商業類	供商業交易、陳列展售、娛樂、餐飲、消費之場所。	B-1 娛樂場所	供娛樂消費，且處封閉或半封閉之場所。
			B-2 商場百貨	供商品批發、展售或商業交易，且使用人替換頻率高之場所。
			B-3 餐飲場所	供不特定人餐飲，且直接使用燃具之場所。
			B-4 旅館	供不特定人士休息住宿之場所。
C類	工業、倉儲類	供儲存、包裝、製造、修理物品之場所。	C-1 特殊廠庫	供儲存、包裝、製造、修理工業物品，且具公害之場所。
			C-2 一般廠庫	供儲存、包裝、製造一般物品之場所。


D類	休閒、文教類	供運動、休閒、參觀、閱覽、教學之場所。	D-1 健身休閒	供低密度使用人口運動健身休閒之場所。
			D-2 文教設施	供參觀、閱覽、會議，且無舞臺設備之場所。
			D-3 國小校舍	供國小學童教學使用之相關場所。(宿舍除外)
			D-4 校舍	供國中以上各級學校教學使用之相關場所。(宿舍除外)
			D-5 補教托育	供短期職業訓練、各類補習教育及課後輔導之場所。
E類	宗教、殯葬類	供宗教信徒聚會殯葬之場所。	E 宗教、殯葬類	供宗教信徒聚會、殯葬之場所。
F類	衛生、福利、更生類	供身體行動能力受到健康、年紀或其他因素影響，需-特別照顧之使用場所。	F-1 醫療照護	供醫療照護之場所。
			F-2 社會福利	供殘障者教養、醫療、復健、重健、訓練(庇護)、輔導、服務之場所。
			F-3 兒童福利	供學齡前兒童照護之場所。
			F-4 戒護場所	供限制個人活動之戒護場所。

G 類	辦公、服務類	供商談、接洽、處理一般事務或一般門診、零售、日常服務之場所。	G-1 金融證券	供商談、接洽、處理一般事務，且使用人替換頻率高之場所。
			G-2 辦公場所	供商談、接洽、處理一般事務之場所。
			G-3 店舖診所	供一般門診、零售、日常服務之場所。
H 類	住宿類	供特定人住宿之場所。	H-1 宿舍安養	供特定人短期住宿之場所。
			H-2 住宅	供特定人長期住宿之場所。
I 類	危險物品類	供製造、分裝、販賣、儲存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之場所。	I 危險廠庫	供製造、分裝、販賣、儲存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之場所。

	建築物類別	組別	供該用途之專用樓地板面積合計	內部裝修材料	
				居室或該使用部分	通達地面之走廊及樓梯
(一)	A 公共集會類	A-1	全部	耐燃三級以上	耐燃二級以上
		A-2			
(二)	B 商業類	B-1			
		B-2			
		B-3			
		B-4			
(三)	C 工業、倉儲類	C-1	全部	耐燃二級以上	
		C-2	全部	耐燃三級以上	耐燃二級以上
(四)	D 休閒、文教類	D-1			
		D-2			

						
			D-3			
			D-4			
			D-5	全部		
(五)	E類	宗教、殯葬類	E	全部		
(六)	F類	衛生、福利、更生類	F-1	全部		
			F-2			
			F-3			
			F-4			
(七)	G類	辦公、服務類	G-1			
			G-2			
			G-3			
(八)	H類	住宿類	H-1			
			H-2	-	-	-
(九)	I類	危險物品類	I	全部	耐燃一級	耐燃一級
(一〇)		地下層、地下工作物供A類、G類B-1組、B-2組或B-3組使用者		全部	耐燃二級以上	耐燃一級
(一一)		無窗戶之居室		全部		
(一二)		使用燃燒設備之房間	H-2	二層以上部分(但		

102年度 全校建築物及附屬設備維護 宣導講習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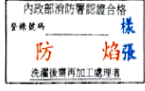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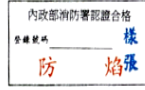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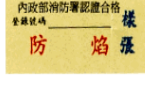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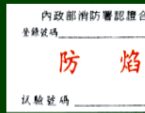
						
				頂層除外)		
				其他	全部	
(一三)	十一層以上部分		每二〇〇平方公尺以內有防火區劃之部分			
			每五〇〇平方公尺以內有防火區劃之部分	耐燃一級	耐燃一級	
(一四)	地下建築物		防火區劃面積按一〇〇平方公尺以上二〇〇平方公尺以下區劃者	耐燃二級以上		
			防火區劃面積按二〇一平方公尺以上五〇〇平方公尺以下區劃者	耐燃一級		
一、應受限制之建築物其用途、層數、樓地板面積等依本表之規定。 二、本表所稱內部裝修係指固著於建築物構造體之天花板、內部牆面或高度超過一點二公尺固定於地板之隔屏或兼作櫥櫃使用之隔屏之裝修施工。 三、除本表(三)、(九)(十)(十一)所列各種建築物外，在其自樓地板面起高度在一・二公尺以下部分之牆面、窗臺及天花板周圍押條等裝修材料得不受限制。 四、本表(十三)、(十四)所列建築物，如裝設自動滅火設備者，所列面積得加倍計算之。						

102年度 全校建築物及附屬設備維護 宣導講習 52

防焰標示樣張

		材料		物品
		懸掛	張貼	縫製/張貼/鑲(嵌)釘
一、窗簾或布幕	洗加灌工後處理者			
	除需水再洗加工處理者			

除需乾再洗加工處理者			
洗加灌工後處理者			
洗加灌工後處理者			

二 舞台布幕	經加噴工霧處方理式者				
三 布製百葉窗簾	(含折屏)		張 貼		張 貼
四 施工用帆布					縫 製
			張 貼		縫 製

五 合 板	室板內及展舞示台用道廣具告合板				張 貼
六 地 毯					(鑲 訂 或 嵌 釘)
					縫 製

國立成功大學公共安全檢查缺失改善
(光復校區-台南市東區大學路1號)

NO.	科系	缺失部份	改善方式	法規依據條文
1	光復校區 大成館	1.1樓5209(國際大師共同研究室)-5216(馬敏元)-5218(何俊亨)-5219(謝孟達)-5220(曾元瑞)-5221(曾劍峰)-5222(周君端)有易燃材料隔間、5206(電腦教室)(玻璃上緣有易燃材料隔間) 2.2樓5253(實驗室)-5256A(實驗室)-5254(實驗室)-5256(洪郁修)等有易燃材料隔間	請拆除或改為耐燃一級防火板隔間及耐燃二級之防火建材被覆。	建築技術規則第86條,第88條
2	光復校區 文學院教學大樓(中文系)	1、2、3樓有易燃材料隔間	請拆除或改為耐燃一級防火板隔間	第86條
3	光復校區 文學院暨語言中心	3樓樓梯出來門邊有木板裝修(華語中心)	請改以耐燃二級之防火建材被覆	第86條 第88條
4	光復校區 建築系館	1.1樓有易燃材料隔間(音樂實驗室)	請拆除或改為耐燃一級防火板隔間	第86條
5	光復校區 軍訓大樓	1.二樓有易燃材料隔間及天花板木板裝修	1.請拆除或改為耐燃一級防火板隔間及耐燃二級之防火建材被覆。	第86條 第88條
6	光復校區 管理學院大樓	1.3樓62304(教室)-62308(教室)-62323(黃銘欽)-62319(教室)-62327(會議室)-統計學系,有易燃材料隔間 2.4樓62425(吳安正)-62433(任眉眉)-62437(教室)-62445(詹世煌)-62420(趙昌泰)有易燃材料隔間 3.五樓62510(鄭永祥)-62512(教室)-62516(教室)-62539(列印室)-62535(研討室)-62531(教室)-62525(教室)-62521(教室)-62517(戴佑敏)-62513-62500(文管所博士班專訓)-62505(胡大瀛)有易燃材料隔間	1.請拆除或改為耐燃一級防火板隔間,木櫃部份請改以耐燃二級之防火建材被覆。 2.避雷針請修復。	第86條 第88條
7	光復校區 舊文學大樓 (歷史大樓)	25119(教師研究室-林瑞明), 25237(視聽教室)有易燃材料隔間	請拆除或改為耐燃一級防火板隔間	第86條

國立成功大學公共安全檢查缺失改善
(成功校區-台南市東區大學路1號)

NO.	科系	缺失部份	改善方式	法規依據條文
1	成功校區 土木工程實驗室	2樓走道寬度不足,未達160cm	做非居室用途或拆除拓寬	建築技術規則第92條
2	成功校區 工科系館	1.41103(教室),41105(先進科技分析實驗室),41109(微機電系統實驗室),41112(電子構裝疲勞與潛變實驗室),41113(圖書室),41114構裝實驗室),41119A(奈米生物工程研究室),41121(振動模擬實驗室),41123,41125(模擬與最佳化實驗室)有易燃材料隔間	1.請拆除或改為耐燃一級防火板隔間及耐燃二級之防火建材被覆。	建築技術規則第86條 第88條
3	成功校區 化學館	3204(葉展聖/奈米探空實驗室-科學與技術),3208(吳如容/NMR超導核磁共振儀室),3209,3251(主任室),3252(系辦公室),3253(陳曾化),3254(何瑞文),3255(兼任教授辦公室),3257,3259(施良桓),3263,3266B(會議室),3267(教室)有易燃材料隔間 3268,3270,3271,3273,3275(教室),1F樓梯間有易燃材料隔間	請拆除或改為耐燃一級防火板隔間及耐燃二級之防火建材被覆	建築技術規則第86條 第88條
4	成功校區 生命科學館	1.1樓3416(暗房)有易燃材料隔間 2.2樓3446(兼任老師教室)有易燃材料隔間 3.3454有易燃材料隔間 4.4樓3473(分子神經生物學研究室)-3471(營養分子生物研究室)-3480(放射線同位素室)有易燃材料隔間 5.走廊堆置物品阻塞	1.請拆除或改為耐燃一級防火板隔間 2.請將走廊堆置阻礙物清除。	第86條 第88條
5	成功校區 地球科學系館 (增建)	1.1樓3003(孫鎮球/地球物理探勘研究室),3007(水文地質研究室1),3012(樟腦室電子顯微鏡實驗室)有易燃材料隔間 2.3041A(江威德),3041B(環境地質工程),3044A(穩定同位素質譜儀實驗室),3045A(環境地球化學研究室),3046A(地質資料分析實驗室)有易燃材料隔間	請拆除或改為耐燃一級防火板隔間	建築技術規則第86條 第88條
6	成功校區 迎賓館	1.2樓天花板有易燃材料隔間	請改以耐燃二級之防火建材被覆	建築技術規則第86條

國立成功大學公共安全檢查缺失改善
(成功校區-台南市東區大學路1號)

NO.	科系	缺失部份	改善方式	法規依據條
7	成功校區 材料系館	1. 1樓4401(電子顯微鏡室)-4406(複合材料實驗室)-4403(X光實驗室)-4405(薄膜及電子材料實驗室)-4413(生醫材料實驗室)有易燃材料隔間 2. 2樓4462A(金屬特殊製程實驗室)-4460(表面技術實驗室)-4456(陶磁及電子材料實驗室)-4457(曹紀元)-4459(蔡文達)-4461有易燃材料隔間	請拆除或改以耐燃一級防火板隔間	建築技術規則第86條 第88條
8	成功校區 物理系二館	1. 1樓樓梯間有易燃材料隔間, 49106A(液晶製程實驗室)有易燃材料隔間 2. 2樓有易燃材料隔間 3. 3樓49326(學生系會辦公室), 49313(四度空間)有易燃材料隔間 3. 4樓49404(無機地球化學實驗室)-49402-49421(教授室)有易燃材料隔間	請拆除或改以耐燃一級防火板隔間	建築技術規則第86條 第88條
9	成功校區 物理系館增建	1. 1. 2樓各有天花板易燃材料隔間3108(光學薄膜實驗室)-3104(分子束磊晶實驗室)-3111(光電實驗室)-3213(研究生室)-3209(實驗室)-3137-3133-3135(半導體及雷射光譜實驗室)都有易燃材料隔間	請拆除或改以耐燃一級防火板隔間及耐燃二級之防火建材被覆。	建築技術規則第86條 第88條
10	成功校區 測量系館	1. 2樓55208(電腦教室), 55250(教室)有易燃材料隔間 2. 3樓有易燃材料隔間	請拆除或改以耐燃一級防火板隔間	建築技術規則第86條 第88條
11	成功校區 資訊理化大樓	1. 1樓走道阻礙-35102-(理化實驗室) 2. 3樓35303(微量分析研究室), 35330(生物科技製藥研究中心)有易燃材料隔間, 走道阻塞。 3. 5樓35501(莊治平教授), 35505(有機自由基化學研究室)有易燃材料隔間 4. 6樓35621(許錚芬教授)夾層有易燃材料隔間 5. 4F, 5F, 走道阻礙	1. 請拆除或改以耐燃一級防火板隔間。 2. 夾層請改為防火構造。 3. 請將阻塞物清除。	建築技術規則第86條 第88條
12	成功校區 數學系館	1. 2樓207(系學會)-205(研究生室)-203(助理室)-212(吳宗明)-210(方永富)-208(王辰樹)-206(研究生室)-204-系辦有易燃材料隔間 2. 3樓324(黃莫坤)-308(李國民)-306(黃柏暉)-304(劉育佑)-309(洪英志)有易燃材料隔間	請拆除或改以耐燃一級防火板隔間及耐燃二級之防火建材被覆	建築技術規則第86條 第88條

國立成功大學公共安全檢查缺失改善
(成杏校區-台南市北區勝利路138號)

NO.	科系	缺失部份	改善方式	法規依據條文
1	成杏校區 醫學院教學大樓	5-10樓多處走道阻塞	試驗用冰箱, 建議增建空間集中放置	建築技術規則第92條

國立成功大學公共安全檢查缺失改善
(自強校區-台南市東區大學路1號)

NO.		科系	缺失部份	改善方式	法規依據條文
2	自強校區	化工系館	4樓有易燃材料隔間	請拆除或改以耐燃一級防火板隔間	建築技術規則第86條，第88條
4	自強校區	機械系館	1.12樓有易燃材料隔間	請拆除或改以耐燃一級防火板隔間	建築技術規則第86條，第88條
5	自強校區	航太館	1. B1有樓梯有易燃材料隔間 2. 2樓5884事務室-有易燃材料隔間. 另有一間有易燃材料隔間 3. 3樓5892B-5892M-5891A-5896-5895A-58958B有易燃材料隔間	請拆除或改以耐燃一級防火板隔間	建築技術規則第86條，第88條
6	自強校區	科技大樓	1. 1樓9020有易燃材料隔間、CIP區有易燃材料隔間 3. 3樓主任室、機械研發中心有易燃材料隔間 2. 二樓機械會滿水 3. 五樓9083-9085-9086有易燃材料隔間	請拆除或改以耐燃一級防火板隔間	建築技術規則第86條，第88條

報告完畢
謝謝